校系（組）、學程名稱	南亞技術學院 休閒與餐旅管理系		
志願代碼	411004	性別要求	未要求
招生名額	6	預計 複試人數	50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詳見「複試說明」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

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	
科目	權重
國文	x1.00
英文	---
數學A	---
數學B	---
社會	x1.00
自然	---

第二階段複試評分項目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
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占總成績比率	同分參酌順序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80%	1
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20%	2
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3
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4
社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5

			項目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4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（PDF檔）	1件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B.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4	1件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19		C.多元表現：C-1、C-2、C-4、C-6、C-8	1件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5.20		D-1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件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5.21		D-2.學習歷程自述（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）	1件
是否採備取制	是	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1件
		學歷證件（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）		1件
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1.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（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）。 2.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（D-1,D-2,D-3）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（組）、學程作審閱。 3.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
複試說明	1.本系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無面試。 2.複試相關資訊請至本校網站[首頁]/[招生資訊]/[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]項下查詢複試相關資訊。 3.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其對自身族群事務具備參與熱情及見解。
備註	1.第二階段複試採書面資料審查，申請生不必到校。 2.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郵政劃撥方式，帳號：「19736069」、戶名：「南亞技術學院招生委員會」。繳費證明（郵政劃撥收據）於網路上傳後，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